



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上午9:00，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交公司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娴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九人，实际出席九人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<2022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